红星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红星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红星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红星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第一部分 红星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红星街道办事处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建设“五个鹤城”和湖南西部首善区目标要求，按照建设“和谐美丽幸福”新红星工作目标，团结带领街道全体干部职工明确任务、抢抓机遇、改进作风、真抓实干，抓好项目建设、城市管理，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抓实计生、安全生产、综治信访等日常工作，突出精准扶贫、基层党建等特殊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红星街道办事处内设机构包括：办事处机关、办事处事业，财政所、计生办及办事处下辖各社区。

（二）决算单位构成。红星街道办事处2018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红星街道办事处本级以及下辖各社区。第二部分 红星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表格附后)

第三部分 红星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部门决算收入1792.55万元，支出2267.17万元。收入比上年减少408.23万元，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支出比上年增加171.99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部门决算收入1792.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792.55万元，占本年收入的100%；其他收入0万元，占本年收入的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部门决算支出2267.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67.17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的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1792.55万元，比上年减少408.2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收入减少。支出2267.17万元，比上年增加171.9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2267.17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比上年增加515.5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奖金、津补贴增加，发放公务员交通补贴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2267.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的2267.17万元，占比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2267.17万元，2018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11.11万元，增加956.06万元，主要原因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农林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64.1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671.4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3.82%，商品和服务支出425.8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8.8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7.7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52%，资本性支出19.1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0.8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 “三公”经费决算数共计3.2万元，具体明细为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公务接待费1.0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2万元。2018年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万元。具体明细为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万元。与预算数相比，减少了2.8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 “三公”经费决算数共计3.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2万元，公务接待费1.08万元，接待批次为48次，接待人数为234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政府性基金收入0，支出为3万元。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红星街道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降低一般运行经费,加快完善相应账务处理能力，提升部门整体工作效率。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67万元，降低1.25%。主要原因是：工作开展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 月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